

最新文明交通活动感悟(通用5篇)

从某件事情上得到收获以后，写一篇心得感悟，记录下来，这么做可以让我们不断思考不断进步。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得一篇好的心得感悟吗？以下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心得感悟范文，欢迎大家借鉴与参考，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文明交通活动感悟篇一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以努力提高公民文明交通素质为主线，以解决影响道路交通安全畅通的突出问题为切入点，以动员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共同参与为抓手，以“关爱生命、文明出行”为主题，大力开展文明交通活动，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科学精细管理，严格规范执法，为推进科学发展、促进宣城崛起创造安全畅通、文明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

文明交通活动感悟篇二

为进一步增强我校师生交通法治、安全和文明意识，努力营造安全畅通、文明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根据市教育局《郑州市教育系统20xx年“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人为本，以提高全校师生文明交通素质为主线，继续以“关爱生命、文明出行”为主题，广泛发动，大力开展文明交通活动，奏响文明交通主旋律。

二、工作目标

透过教育活动使全校师生交通出行的法制意识、安全意识、文明意识明显增强，师生的文明素质和文明程度明显提升文明交通行动计划文明交通行动计划。

三、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文明交通行动计划”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长：杜双莲

副组长：胡海峰王斌

成员：刘小伟王锋罗鲁民范振华王琼华王长敏各班班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政教处，负责“文明交通行动计划”活动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文明。

四、活动资料

1、开展文明交通主题宣传教育活动。从9月至12月在全校开展“文明交通行动”主题教育，各年级结合实际，透过交通安全知识专题讲座、上交通安全知识课、征文、演讲、知识竞赛以及课堂、网络、宣传栏、黑板报、校园广播等形式，全面实施交通安全教育进校园、进家庭活动。

2、开展文明礼仪教育，大力宣传文明交通行为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工作计划。学校透过宣传栏、展览、挂图、海报等方式，深入开展文明礼仪教育，大力宣传文明交通行为，排查学校周边存在的交通安全隐患。

五、工作要求

1、提高认识，加强领导。交通安全涉及学生的生命，涉及千万个家庭的幸福，涉及社会的稳定，各处室、各年级、全体

教职工要高度重视，要明确工作职责，年级要更加学校的总体方案制定详细活动工作方案，稳步推进。

2、创新形式，务求效果。各年级结合实际，认真组织部署，明确工作要求，要突出工作重点，细化目标任务，采取广大师生喜闻乐见的形式，分类分步推进各项工作，贴近实际，贴近师生，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3、巩固成果，统筹推进文明交通行动计划文明交通行动计划。要边实践、边总结，推动经验固化和转化。要对效果明显的工作，采取经验交流会、现场会等形式推广，构成工作亮点和品牌文明。

文明交通活动感悟篇三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深化“讲文明树新风”活动，弘扬交通文明，提高广大师生文明交通素养，增强师生自我保护能力，预防和避免道路交通事故，促进社会和谐，按照《新安县教育系统深入推进“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工作实施方案》的部署和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以“关爱生命、文明出行”为主题，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用好社会的力量、道德的力量、法治的力量和科技的力量，狠抓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工作措施的落实。进一步提升我校师生文明交通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最大限度地避免各种涉及师生交通事故的发生。

二、工作目标

通过努力，形成以落实交通安全主体责任为核心的宣传教育体系，广大师生交通事故防范意识显著提高，文明交通意识明显增强，文明交通习惯基本养成。深化文明交通宣传，着力解决影响文明交通的突出问题。实现交通违法行为明显减少，交通事故明显下降，打造安全、和谐、畅通的交通环境。

三、工作内容

以“文明创建，交通先行，文明出行”为主题，大力组织、深入开展文明交通行动计划的宣传教育活动。根据制定的《实施方案》，对实施文明交通行动计划进行再宣传、再动员和再部署。通过各种活动，如，专题讲座、播放警示光盘、交通实践、知识竞赛等活动形式，使广大师生知晓与自身密切相关的交通法规知识，明确文明安全出行的基本要求，增强“关爱生命、平安交通”意识，逐步养成遵章守纪的交通习惯。共同做好学生校外特别是寒暑假期间的交通安全教育工作。

四、工作措施

明交通园地，每学期在放假前、开学后至少开展两次文明交通教育活动；利用开学第一课、主题班会、演讲比赛等形式开展文明交通教育。

二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要制度化、多样化、常态化。将交通安全教育纳入安全教育内容，切实做到“计划、课时、教师、考核”四落实。全面落实《中小学公共安全教育纲要》，切实按照最低“两周一课时”的要求，开设以交通安全、校园安全、生活安全为主要内容的主题班会课，讲授相关的安全知识。坚持校内教育与校外教育相结合，在充分发挥学校教育主渠道作用的同时，加强校园文明交通的文化建设，充分利用学校宣传教育阵地和设施，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文明交通宣传教育活动，教育学生遵守交通法规、养成文明习惯，提高交通法制意识、交通安全意识和自我防范能力。

三是突出主题，集中开展文明交通礼仪宣传活动。每月都制定交通安全宣传教育主题，利用升降旗活动和主题班会活动，进行长期的文明交通安全宣传，以强大的视听效果，营造浓厚的文明交通舆论氛围，不断掀起宣传高潮，稳步推进“文明交通行动计划”的实施。同时加强师生交通安全教育和教职员员工培训工作，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能力，采取听讲座、看录像等培训相结合的方法。

四是积极配合公安部门优化校园周边交通环境。与公安交警、巡警配合采取切实措施维护好校园周边交通秩序，完善交通安全设施，在校门口，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并划出人行横道线，对接送孩子的社会车辆和家长进行有序管理和引导，确保校园周边道路的安全畅通，确保学生出行安全。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积极推动。按照市局“文明交通行动计划”领导小组的工作部署，进一步深化实施“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全面提升师生道德水准和文明交通素质。全体教师要高度重视，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把文明交通行动计划真正纳入议事日程；按照本方案要求，结合本班实际，进一步细化措施，制定具体落实办法，推动实施工作在本班内深入开展，推动学校实施工作上水平。

（二）突出重点，整体带动。各班结合学生文明交通素质、交通出

力解决突出的交通问题。

（三）加强信息反馈。各班要注意总结收集实施“文明交通行动计划”的好做法、好经验，不断完善相应的政策措施，探索建立长效机制，实现文明交通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学校也定期或不定期以文字的形式向市教育局“文明交通行动计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工作措施及活动开展情况。

文明交通活动感悟篇四

为进一步加强我市大气污染防治，切实改善环境空气质量，大力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有力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根据国务院《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37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川府发〔〕4号）和《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达州市（2014—）的通知》（达市府办〔2014〕13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解决危害群众健康和影响可持续发展的突出环境问题为重点，以“绿色**、生态**”为理念，以生态文明建设为统领，以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为出发点，按照政府调控与市场调节相结合、全面推进与重点突破相配合、区域协作与属地管理相协调、总量减排与质量改善相同步的总体要求，实施分区域、分阶段治理，加快形成政府统领、企业施治、市场驱动、公众参与的大气污染防治新机制，实现经济、社会、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努力打造美丽幸福新**。

二、工作目标

通过努力，到，可吸入颗粒物□pm10□平均浓度比下降2%以上，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总体改善。

三、重点任务

（一）实施工业污染治理，减少污染物排放

1. 全面整顿燃煤小锅炉。到底，对全市燃煤锅炉、茶浴炉进行全面排查，完成全市燃煤锅炉、茶浴炉调查工作，建立调查工作档案。不再新建每小时10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到20

底，全市辖区内全面淘汰每小时10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在供气管网覆盖不到的其他地区，改用电、新能源或洁净煤，推广应用高效节能环保型锅炉系统。

牵头单位：经信局

责任单位：质监局、环保局、教育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环保局、安全监管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深化面源污染治理，严格控制扬尘污染

1. 强化施工扬尘监管。加强房屋建筑与市政工程施工现场扬尘监管。积极推行绿色施工，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应设置围挡墙，严禁敞开式作业，施工现场道路、作业区、生活区须进行地面硬化或绿化，在出入口设置冲洗台、排水沟、沉沙井，并将施工扬尘污染控制情况纳入建筑企业信用管理系统，推行低尘作业方式。对施工现场未设置硬质围挡，施工现场出入口处未设置车辆清洗设施和泥浆沉淀设施，工地出入口未硬化，从事土方、渣土和施工垃圾等运输未采取密闭或覆盖措施，施工现场从事搅拌石灰土和其他有严重粉尘污染施工作业的，一律依法责令停工建设，限期整改，整改期间发现施工行为，依法降低建设单位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并给予罚款处罚。

牵头单位：住建局

责任单位：环保局、交通运输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 大力整治矿山扬尘。依法取缔城市周边非法采矿、采石和采砂企业。逐步对矿山企业安装视频监控，实施在线监管。严格执行对高速公路、铁路两侧和城市周边的矿山企业的扬尘治理，在重污染天气要采取限产限排等措施。

牵头单位：国土资源局

责任单位：环保局、林业局、水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3. 严格治理餐饮业油烟污染。加强城市环境综合治理的措施落实和日常监管，严格执法，城区的大型餐饮服务单位必须安装油烟净化装置；低空排放或位于居民集中区等敏感位置且已引起油烟污染投诉的饮食服务单位，必须安装油烟净化设施；餐饮服务单位必须强化油烟净化设施的日常维护，油烟净化设施有效运行率达到90%以上；坚决纠正将油烟引入城市下水道排放的行为。禁止城区露天烧烤。

牵头单位：市场监督管理局

责任单位：环保局、城管局

4. 划定并逐步扩大城市禁燃区范围。划定燃煤、秸秆、烟花爆竹、生活垃圾等禁燃区，逐步将城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范围由城市建成区扩展到近郊。年底前，完成“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划定和调整工作，并向社会公开。在禁燃区内禁止燃烧原（散）煤、洗选煤、蜂窝煤、焦炭、木炭、煤矸石、煤泥、煤焦油、重油及各种可燃废物。

牵头单位：发改局

责任单位：环保局、住建局、农业局、公安局

5. 扩大绿地面积。扩大城市建成区绿地规模，加快公园绿地建设，继续推进道路绿化，建设绿色廊道，推进单位、居住区绿化，开拓立体绿化，拓展绿地空间。大力实施城市周边山体绿化、农村绿化、水系绿化、房前屋后绿化建设，推进城乡绿化一体化。

牵头单位：林业局

责任单位：住建局、交通运输局、水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强化移动源污染防治，减少机动车污染排放

1. 提升燃油品质。各加油站不得供应和销售不符合标准的车用汽油和柴油。加强油品质量监督检查，严厉打击非法生产、销售行为。2017年底前，全市供应符合国家第五阶段标准的车用汽油和柴油。

牵头单位：经信局

责任单位：发改局、质监局

责任单位：环保局、商务局

3. 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采取有效措施鼓励单位和个人购买并使用新能源汽车；加快天然气加气站建设，完善天然气加气站网络体系。

牵头单位：发改局

责任单位：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

（四）加快淘汰落后产能，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1. 严控“两高”行业新增产能。严格节能环保准入门槛，不得审批除“上大压小”和热电联产以外的燃煤电厂项目，严控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石化、化工、有色金属等高污染、高耗能项目，不得新建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准入条件的高污染项目。

牵头单位：发改局

责任单位：经信局

2. 加快淘汰落后产能。按照《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修正版)》的规定，综合采取经济、技术、法律和必要的行政手段，完成达州市下达的落后产能淘汰任务。

牵头单位：经信局

责任单位：发改局

3. 加强小型企业环境综合整治。对布局分散、装备水平低、环保治理设施差的小型工业企业进行全面治理整顿，实施分类治理，提升改造一批、集约布局一批、搬迁入园一批、关停并转一批。制定财税、土地、金融等扶持政策，支持产能过剩“两高”行业企业退出、转型发展。认真清理产能严重过剩行业违规在建项目，对未批先建、边批边建、越权核准的违规项目，尚未开工建设的，不准开工。正在建设的，要停止建设。

牵头单位：经信局

责任单位：发改局、财政局、国土局、环保局

(五) 加快调整能源结构，强化清洁能源供应

1. 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制定煤炭消费总量中长期控制目标，实行目标责任管理，完成节能降耗目标。到2017年，煤炭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较2016年明显降低。

牵头单位：发改局

责任单位：经信局

2. 推进煤炭清洁利用。提高煤炭洗选比例，新建煤矿应同步建设煤炭洗选设施，现有煤矿要加快建设与改造，2017年底

前，原煤入洗率达到70%以上。扩大城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范围，禁止销售高灰份、高硫份的劣质煤炭，并逐步由城市建成区扩展到近郊，大力推行以天然气或电替代煤炭。

牵头单位：经信局

责任单位：发改局

3. 加快清洁能源替代利用。加大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煤制天然气供应。积极有序发展水电，开发利用太阳能、生物质能，逐步提高城市清洁能源使用比重。鼓励发展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等高效利用项目。

牵头单位：发改局

责任单位：经信局

（六）严格节能环保准入，优化产业空间布局

1. 调整生产力布局。按照主体功能区划要求，合理确定重点产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重大建设项目原则上布局在工业园区。所有新、扩、改建项目，须全部进行节能评估审查和环境影响评价；未通过节能评估审查和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项目，一律不准开工建设；违规建设的，要依法进行处罚。

牵头单位：发改局

责任单位：经信局、环保局

2. 强化节能环保指标约束。提高节能环保准入门槛，健全重点行业准入条件。严格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将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污染物排放是否符合总量控制要求作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前置条件。新建排放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项目，实行污染物1.5倍削减

量替代。发改、经信、环保、住建、工商等部门联合建立准入机制，在重点行业立项、技改、环评、能评审批中，各司其职，严把节能环保准入关。对未通过能评、环评审查的项目，有关部门不得审批、核准、备案，不得提供土地，不得批准开工建设，不得发放生产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排污许可证，金融机构不得提供任何形式的新增授信支持，有关单位不得供电、供水。

牵头单位：发改局

责任单位：经信局、住建局、环保局、国土局、安监局、工商局、人行**分行

（七）加快企业技术改造，提高科技创新能力

责任单位：经信局、发改局、环保局

2. 全面推进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强化源头污染预防，针对节能减排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采用先进适用的清洁生产技术、工艺和装备，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推进能源阶梯利用、水资源循环利用、废物交换综合利用、土地节约集约利用，促进企业循环式生产、园区循环式发展、产业循环式组合，构建循环型工业体系。推动水泥、钢铁等工业窑炉、高炉实施废物协同处置。

牵头单位：经信局

责任单位：环保局、发改局

3. 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大力推广先进节能环保技术装备和产品，扩大节能新能源汽车、光伏发电和新能源装备的消费市场，积极培育节能环保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有效推动节能环保、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鼓励外商投资节能环保产业。

牵头单位：发改局

责任单位：经信局、环保局、科技局、投促局

（八）建立监测预警应急体系，妥善应对重污染天气

制定完善环境应急预案。积极制定《**市应对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落实责任，明确应急组织机构及其职责，将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纳入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体系，实行政府主要负责人负责制，在2016年底前编制完成辖区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并向社会公布，定期开展重污染天气应急演练。

牵头单位：政府应急办

责任单位：环保局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由市长任组长，分管副市长任副组长，市级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环保局，负责制定考核评估办法，指导、协调相关部门落实实施方案，统一部署全区联防联控工作；环保局要加强指导、协调和监督；有关单位要各负其责，将大气污染治理要求贯穿到各项日常工作中，协同推进。同时，要强化沟通协调，密切合作，形成推进大气污染治理工作的强大合力，真正做到全力以赴抓推进，凝聚合力抓落实。

（二）严格考核奖惩。市政府与各相关部门签订大气污染防治目标责任书，将目标任务分解落实到各相关部门。将大气颗粒物控制目标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约束性指标，构建以空气质量改善为核心的目标责任考核体系。考核和评估结果由市政府向社会公布，并交由组织部门按照有关规定，作为对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对未通过年

度考核的，由环境保护部门会同监察机关、组织部门约谈相关部门有关负责人，提出整改意见，予以督促。对工作不力、履职缺位等导致未能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的要严格进行责任追究，由监察机关依法依规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三）强化信息公开。环保局负责每月公布污染源监管信息；经信局负责公布淘汰落后产能项目名单和油品使用以及加油站、储油库油气回收治理进展信息；发改局负责公布重大产业调整目录和能源结构调整项目；住建局负责公布城市房屋建筑工地场尘控制情况；城管局负责发布城市综合管理和扬尘控制情况；公安分局负责公布机动车管理相关信息；国土分局负责公布矿山治理相关信息；林业局负责公布农村面源整治和城市绿化相关信息。

斗”的行为准则，共同改善环境空气质量。完善公众参与制度，健全工作参与平台，涉及群众利益的建设项目应充分听取公众意见。建立鼓励公众监督排污企业偷排偷放、渣土运输车辆遗撒、秸秆露天焚烧等环境违法行为的激励机制，形成全社会重视大气环境保护、参与环境监督的良好氛围。

文明交通活动感悟篇五

为大力开展“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宣传进社区活动，切实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文明交通意识，营造全社会广泛参与文明交通行动的良好氛围，确保全市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平稳，4月20日，公安交警支队联合望州南社区开展“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大型集中宣传活动。

开展“文明交通行动计划”，是一项涉及交通安全、人文科学、伦理道德等诸多领域、诸多要素的社会系统工程。为确保这一行动计划既轰轰烈烈、又扎扎实实地蓬勃开展，南宁市公安交巡警支队紧紧围绕“关爱生命、文明出行”活动主题，用心建立和完善“政府领导、部门负责、全社会广泛参与”的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体系，探索和建立道路交安

全宣传教育长效机制。充分发挥政府各部门、社会各方面的用心性，构成广泛参与、齐抓共管、相互配合的文明交通宣传教育工作格局。4月16日，南宁市公安交巡警支队会望州南辖区内开展了“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大型集中宣传活动。现场悬挂“深入贯彻实施‘文明交通行动计划’”、“遵守交通法规文明参与交通”、“风景在行车的路上最美是你我的礼让”、“加强党组织区域化联动推进文明和谐社区建设”等横幅标语16条；摆放“关爱生命、文明出行”“南宁市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大力开展文明交通宣传，用心推进社区平安建设”、“大力倡导六大文明交通行为，自觉摒弃六大交通陋习”、“整合社区宣传资源，扩展宣传阵地建设”等宣传展板30多块；发放《关爱生命、文明出行致全市广大人民群众的倡议书》、民警提醒您：“大力倡导六大文明行为”、“自觉摒弃六大交通陋习”

、“坚决抑制六大危险驾驶行为”车贴、及时贴、彩页以及“关爱生命、文明出行”公益宣传片、20xx年日历摆件等宣传材料2万多份，营造了浓厚的宣传气氛，现场挤满了观看群众。

与此同时，宣传民警在社区干部的带领下，深入社区居民家中逐家逐户，逢人就讲，宣传“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发放文明交通宣传材料，确保“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家喻户晓，妇孺皆知。还到社区幼儿园，向校车司机宣讲“文明交通行动计划”，提示文明驾驶校车，严禁超速超员，坚决拒绝酒后驾车，并在校车上粘贴文明交通行动宣传车贴。在居民社区开展“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宣传活动，做到人人增强“关爱生命、文明出行”意识，广大居民群众感到新鲜，十分喜闻乐见。纷纷表示，必须要从我做起，带头践行文明交通行为，自觉告别交通陋习，切实维护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秩序，争取“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取得更大效果。

望州南社区居民委员会

20xx年4月20日